

证券代码：872271

证券简称：意匠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2日以书面

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梁宝富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1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尹景益、陈晶、陈健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暂不予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上午 10 时召开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